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019 年 10 月 9 日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 文件目录

### 一、会议议程

### 二、会议议案

(一)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  
相关有效期的议案》

### 三、会议表决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票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安排

(一) 会议时间：2019年10月9日（星期三）9:00

(二) 会议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三) 与会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

(四) 会议主持：公司董事长汪春雷

## 二、会议议程

(一) 会议主持人介绍本次会议人员出席情况，介绍到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情况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宣读议案

(四)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咨询，公司回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提问

(五) 会议表决：对会议议案进行表决；会议工作人员清点表决票

(六) 会议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律师见证

(七)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闭幕，相关人员签署相关文件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公司增加《证券日报》为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2019年10月9日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 相关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8年9月20日，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可转债相关事宜有效期均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2018年9月20日至2019年9月19日）。

公司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于2019年9月19日到期，为保持本次可转债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公司延长本次可转债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可转债相关事宜有效期，上述有效期均延长12个月（即2019年9月19日至2020年9月18日）。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可转债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2019年10月9日